

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6年4月26日在上海民生路1199号证大五道口18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本次会议通知提前十日以书面送达形式发出，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张桂琴女士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本次会议。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张桂琴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选举张桂琴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监事会决议后生效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该报告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报告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提出如下审核意见：公司年报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公司 2015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在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过程中，未发现参与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该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提出如下审核意见：公司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在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过程中，未发现参与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5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313,683,049.73 元，计提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 31,368,304.97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991,321,933.93 元，扣除 2015 年中期已分配的 203,300,785.50 元，期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070,335,893.19 元。

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批文，目前相关发行工作正在推进中。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95 号）第十七条之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证券，存在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未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或者虽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但未实施的，应当在方案实施后发行。从公司发展和股东利益等因素综合考虑，公司 2015 年度末暂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以满足公司一般营运资金的需求。公司计划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完成后，于 2016 年度中期进行利润分配。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及类别如下：

关联交易方	关联交易类型	本次预计金额
江苏华源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总计不超过 1.5 亿
	租赁厂房	总计不超过 50 万
江苏华乐光电有限公司	租赁厂房	总计不超过 390 万
南京华虹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总计不超过 3 亿
	租赁办公用房	总计不超过 50 万
启东市华虹电子有限公司	租赁员工宿舍	总计不超过 110 万
	租赁办公用房	总计不超过 300 万
南通华虹生态园艺有限公司	绿化景观	总计不超过 50 万
江苏林洋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租赁土地	总计不超过 600 万
上海精鼎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及安装	总计不超过 300 万

上述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将参照市场价格确认。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鉴于公司前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获得较好的收益，为了在保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确保公司日常经营、研发、生产、建设资金需求以及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最大限度地发挥闲置资金的作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回报广大投资者，公司拟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期间，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自有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银行短期理财产品投资，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循环进行投资，滚动使用，单笔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 年，授权董事长或财务负责人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公司 2015 年度累计进行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金额 13 亿元，其中逾期未收回金额 0 元。

监事会对前期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在进行委托理财前依法履行相关的决策审批程序，对理财产品进行了严格的筛选，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得到了较好的投资收益。监事会认为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可以更好的发挥公司现有闲置资金的作用，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 年 4 月 28 日

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简历

张桂琴：女，1962年12月出生，大专学历，工程师。1985年—1994年就职于国营红光电子管厂（第778厂），任技术开发项目主管，1994年—1996年就职于启东三上集团，历任技术主管、销售主管，1996年—2000年就职于启东市风神集团，历任销售主管、行政主管、质量体系主管，2000年起就职于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历任销售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销售经理。